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48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13名。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何平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4】1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峰集团"或"提名人")2014年12月26日向公司出具《关于提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建峰司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提名函"),提名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周召贵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函载明:提名人提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认为被提名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建峰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峰集团具备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资格。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资格、提名程序以及被提名人的任职条件,认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人的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提名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同意将上列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所有董事承诺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建峰集团2014年12月26日向公司出具《关于提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建峰司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提名函"),提名张孝友先生、曹国华先生、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函载明:提名人提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认为被提名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建峰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相关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峰集团具备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资格、提名程序以及被提名人的任职条件,认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的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本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被提名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同意将上列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须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审核无异议后,将上列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所有独立董事承诺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6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一)将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由13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6名)修订为"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一)、《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议案二)和本议案均获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6名董事候选人和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全部当选,只缺少2名独立董事,待选定合适的独立董事人选后,公司另行按照法定程序补选2名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弛源化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的年产4.6万吨聚四氢呋喃项目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实施预转固。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14年11月4日,弛源化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短期流动资金授信2.6亿元的批复,其用信条件其中一条是由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保证弛源化工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弛源化工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2.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担保事项发表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如下:

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弛源化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的年产4.6万吨聚四氢呋喃项目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实施预转固。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14年11月4日,弛源化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短期流动资金授信2.6亿元的批复。

经审慎核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情况,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截至披露日,公司没有发生违规担保事项。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到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要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优化装置运行,尽快达到预期效果。

我们同意公司此次担保议案,并提醒公司,加强对外担保管理,从总体上控制和降低对外担保风险,严格控制和化解现存的对外担保风险,并按照新《公司法》和《证券法》规范担保行为,加强信息公开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本议案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5年1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何平,男,1964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8年7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原成都科技大学)化工学院化学工程系无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4.09--1988.07 在四川大学(原成都科技大学)化工学院化学工程系无机化工专业学习,获学士学位;
1988.07--1991.12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处尿素车间技术员;
1991.12--1996.11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调度室副主任、主任;
1996.11--1999.01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常务副厂长;
1999.01--2000.08 建峰化工总厂厂长助理、化肥厂常务副厂长兼党委书记;
2000.08--2007.03 建峰化工总厂副厂长;
2007.03--2008.06 重庆白涛化工园区管委会副主任,开发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2008.06--2008.12 建峰化工总厂党委书记、常务副厂长;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08.12--2013.10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3.10--2013.12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3.12--至今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何平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宫晓川,男,1969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91年6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系化学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7.09--1991.07 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
1991.07--1994.08 四川省重庆市计划委员会人事处干部(1992.02--1992.05在重庆市木材公司锻炼;1992.06--1994.08 在綦江县篆塘乡挂任乡长助理);
1994.08--1996.01 重庆市计划委员会市场处科员、副科长;
1996.01--2000.08 重庆市计划委员会工业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
2000.08--2002.10 重庆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业处主任科员(1999.09--2002.06重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
2002.10--2003.11 重庆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业处副处长;
2003.11--2007.07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处副处长(2007.03兼油气办办公室副主任);
2007.07--2010.07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处处长;
2010.07--2011.12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金平衡处处长(其间,2010.12 -- 2011.12 挂任涪陵区区长助理、区政府党组成员,重庆白涛化工园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重庆白涛化工园区开发公司董事长);
2011.12--2013.11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处处长;
2013.11--2014.07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
2013.12--2014.07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4.07--至今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宫晓川先生持有本公司股10000股,其父亲宫兴仁持有本公司股票10000股。宫晓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周召贵,男,1966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8年7月毕业于湖南衡阳工学院,2003年12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化工工程硕士,研究员、高级工程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8.07--1992.06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技术员;
1992.07--2004.11 历任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机修车间副主任、水汽车间设备副主任、空分车间主任兼书记、机动科科长及成品车间主任;
2004.11--2005.06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副厂长;
2005.06--2007.06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7.06--2007.11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7.11--2008.09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化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08.09--2010.11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化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0.11--2011.03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化肥分公司总经理;
2011.03--2014.07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14.07--至 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召贵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李刚 ,男,1966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9年6月毕业于湖北财经学院投资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9.08--2000.01 建峰化工总厂财务处科员、主办科员、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
2000.01--2003.12 建峰化工总厂财务处副处长;
2003.12--2005.07 建峰化工总厂投资规划处副处长;
2005.07--2007.04 建峰化工总厂财务处处长;
2007.04--2011.03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2011.03--2011.11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11.11--至 今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刚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张元军,男,1966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9年6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工程系无机化工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9.07--1997.01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尿素车间技术员、副主任、主任;
1997.01--2001.01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生产科副科长、科长;
2001.01--2005.05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厂总工程师、副厂长;
2005.05--2009.08 建峰化工总厂厂长助理,三聚氰胺项目部经理、三聚氰胺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2009.08--2010.11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二化工程指挥部副指挥长兼项目部总经理;
2010.11--2013.12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化肥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2014.01--至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元军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6、高 峰,男,1967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9年7月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外语系英语专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9.07--1994.03 建峰化工总厂化肥指挥部翻译科翻译;
1994.03--1998.05 建峰化工总厂厂办外事科科长、科技中心情报室主任;
1998.05--2003.12 建峰化工总厂外贸公司副经理、经理;
2003.12--2005.12 建峰化工总厂经营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兼外贸公司经理(2003.09--2005.06西南师范大学地理系人文地理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
2005.12--2006.02 建峰化工总厂经济运行部部长兼外贸公司经理;
2006.02--2009.08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9.08--2013.12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4.01--2014.07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4.07--至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经济与信息管理部部长。

高峰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孝友,男,1952 年 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4年12 月毕业于原西南农学院(现西南大学)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教授(博导)。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70.12-1977.04 第14集团军40师高炮营服现役;
1977.04-1978.03 巴县长坪中学教师;
1978.03-1985.01 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本科,研究生;学士,硕士;
1986.03-1986.07 四川外语学院出国人员培训部英语高强班学习;@2003.03-2003.04 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大学访问学者。@1985.01-1999.07 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导师);
1999.07-2003.07 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硕士导师),;
2003.07-至今 原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现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90.02-1994.12 兼任西南农业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总经理;
1995.05-2005.07 兼任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2005.07-2008.07 兼任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张孝友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担任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江造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曹国华,男,1967年2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5.09--1989.07 安徽师范大学数学系学习,获得学士学位;
1989.09--1992.07 四川大学数学系学习,获得硕士学位;
1992.07--1993.04 重庆大学数学系助教;
1993.04--1995.09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助教;
1995.09--2000.12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讲师
(期间1996.09--1999.12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学习,获得博士学位);
2000.12--2006.09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副教授;
2006.09--2007.09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
2007.09--至今 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7.12--2013.12 上市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0.03--2013.03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04--至今 上市公司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08--至今 上市公司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06--至今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014.11--至今 上市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国华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陶长元,男,1963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现任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4.07--1986.08 安徽淮北煤炭师范学院化学系任助教;
1992.11--2014.12 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任讲师、副教授、教授;
1998.01--2007.04 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
2004.06.—2010.10、2013.12至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长元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任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 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49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召开。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

(四)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阴文强主持。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须换届选举。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建峰集团")于2014年12月26日向公司出具《关于提名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建峰司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提名函"),提名周章庆先生、纪军先生、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提名函载明:提名人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监事会认为被提名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选举监事候选人中没有兼任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建峰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建峰集团具备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资格。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将上列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其中两名职工监事)组成,公司职代会将选举两名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监事会所有监事承诺在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4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1、周章庆,男,汉族,1959年12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82年8月毕业于湖南大学金属腐蚀及防护专业,2006年7月毕业于重庆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78.09--1982.08 湖南大学金属腐蚀及防护专业学习;
1982.08--1998.10 历任建峰化工总厂一分厂、机械厂、电解锰厂车间副主任、主任,厂长兼党委书记;
1998.10--2008.12 历任建峰化工总厂副厂长、党委副书记、重庆化医大埉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8.12--2011.09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1.09--2014.09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4.09--至 今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章庆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纪军,男,1966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90年06月毕业于四川成都市中共四川省委党校秘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86.07--2007.02 历任建峰化工总厂电工、办公室秘书、文书科科长;
2007.02--2012.08 历任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副部长、资产管理部副部长;
2012.08--至 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与风控部部长;
2014.01--至 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纪军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谢国华,男,1974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07月毕业于重庆商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会计学学士,现任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要工作简历如下:

1994.09-1998.07 重庆商学院会计学专业学习;
1998.07-1998.12 四川绵阳新华内燃机集团轻型汽车厂会计;
1998.12-1999.10 重庆民意集团公司会计;
1999.10-2000.10 重庆电子工程学院会计学教师;
2000.10-2006.05 重庆正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项目经理、审计一部副经理;
2006.05-2006.11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部审计项目经理;
2006.11-2007.07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证券工作领导小组财务部职员;
2007.07-2013.09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办;
2013.09-2013.11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干部;
2013.11-至 今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谢国华先生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无兼职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编号:2014-050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弛源化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的年产4.6万吨聚四氢呋喃项目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实施预转固。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14年11月4日,弛源化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短期流动资金授信2.6亿元的批复,其用信条件其中一条是由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保证弛源化工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弛源化工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2.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弛源化工基本情况

弛源化工成立于2011年3月11日,注册资本金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史荣。公司位于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占地800余亩。目前拥有年产4.6万吨的聚四氢呋喃装置,采用卢森堡英威达、美国DBW、乌克兰乙炔技术等国际先进技术,拟生产的产品1,4丁二醇/聚四氢呋喃是精细化工主要原材料,整套装置已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弛源化工经营项目为: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上述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应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弛源化工财务状况

截止2014年11月底,弛源化工资产总额337727.02万元,负债总额259167.11万元,所有者权益78559.91万元,资产负债率76.74%。由于项目拟实施预转固,目前无营业收入。

3、弛源化工资金需求情况

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及市场情况分析,预计弛源化工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在3亿元左右。

4、担保事项

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为了确保弛源化工能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拟为弛源化工向银行机构流动资金贷款2.6亿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公司2012年度股东会通过了为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银行项目贷款提供2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截止目前,公司实际为弛源化工项目贷款提供了18.4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244039.82万元。本次拟向弛源化工提供2.6亿元的银行机构融资担保,担保额度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65%。公司累计向弛源化工提供担保额度22.60亿元,公司无其他担保情况。

本议案若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评估

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聚四氢呋喃项目已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即将转入正式生产。公司本次为弛源化工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保证弛源化工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事项公平、合理,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担保风险可控。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担保事项发表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如下:

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弛源化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弛源化工的年产4.6万吨聚四氢呋喃项目于201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实施预转固。根据弛源化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14年11月4日,弛源化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短期流动资金授信2.6亿元的批复。

经审慎核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情况,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截至披露日,公司没有发生违规担保事项。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到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要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优化装置运行,尽快达到预期效果。

我们同意公司此次担保议案,并提醒公司,加强对外担保管理,从总体上控制和降低对外担保风险,严格控制和化解现存的对外担保风险,并按照新《公司法》和《证券法》规范担保行为,加强信息公开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对外担保的事项。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编号: 2014-051
债券代码: 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1月16日(星期五)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6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5日——2015年 1月1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 16日9:30—11:30,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5日15:00——2015年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2015年1月12日(星期一)交易结束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与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7、参加会议的方式: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2、《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何 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2 选举宫晓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3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4 选举李 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5 选举张元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6 选举高 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议案3、《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选举张孝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选举曹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4、《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1 选举周章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2 选举纪 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3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议案5、《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1和议案5需以特别表决通过;议案2、议案3、议案4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二)注意事项

议案2、议案3、议案4均采用累积投票制,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1、出席会议的每一个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计算公式为:

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总数×拟选举董事席位数(6);
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总数×拟选举独立董事席位数(3);
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总数×拟选举监事席位数(3)。

2、每一份表决权代表一份选举票。如:在议案2累积投票制选举中,可以自主选择将全部选举票集中投于一名投票对象,也可以分散投于六名投票对象;既可以将全部选举票用于投票表决,也可以将部分选举票用于投票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 、本人身份证原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至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
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950	建峰投票	买	委托价格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950;投票简称:建峰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建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5.00元代表议案5。每一议案应当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议案3、议案4需逐项审议,以2.01元代表议案2中第一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以2.02元代表议案2中第二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以此类推。3.01代表议案3中的第一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以此类推。4.01代表议案4中的第一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图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方案	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1	选举何 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1
2.2	选举宫晓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2
2.3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3
2.4	选举李 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4
2.5	选举张元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5
2.6	选举高 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6
议案3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3.1	选举张孝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3.2	选举曹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3.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议案4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4.1	选举周章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01
4.2	选举纪 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02
4.3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03
议案5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4)对不采取累积投票的议案1、议案5,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2	3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网络累积投票制投票方式的说明:

议案2为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拥有表决权总数为持股总数乘以拟选举董事席位数,即乘以6,每份表决权代表一份选举票;在六个子议案中,股东既可将选举票数集中投向一个子议案,也可以分散投向议案2中的任一个或任几个子议案,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议案3为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拥有表决权总数为持股总数乘以拟选举独立董事席位数,即乘以3,每份表决权代表一份选举票;在三个子议案中,股东既可将选举票数集中投向一个子议案,也可以分散投向议案3中的任一个或任几个子议案,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议案4为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拥有表决权总数为持股总数乘以拟选举监事席位数,即乘以3,每份表决权代表一份选举票。在三个子议案中,股东既可将选举票数集中投向一个子议案,也可以分散投向议案4中的任一个或任几个子议案,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股东投票表决时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视为未参与投票。

具体投票表决参照下表:

对应申报价格(元)	审议事项	委托数量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董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6×持股数
2.01	选举何 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02	选举宫晓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03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04	选举李 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05	选举张元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06	选举高 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3×持股数
3.01	选举张孝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3.02	选举曹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3.0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监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3×持股数
4.01	选举周章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4.02	选举纪 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4.03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5、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系统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1月15日下午 15:00,至2015 年1月16日下午 15:00结束,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登 录 网 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刘亚平、刘 燕　　联系电话:(023)72597882、72591275
传 真:(023)72591275　　邮 编:408601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本次会议议案2、议案3、议案4实行累积投票制):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董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6×持股数		
2.1	选举何 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2	选举宫晓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3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4	选举李 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5	选举张元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2.6	选举高 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票		
3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3×持股数		
3.1	选举张孝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3.2	选举曹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3.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票		
4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监事选举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有效投票总数为3×持股数		
4.1	选举周章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4.2	选举纪 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4.3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5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授权有效期: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 2014-46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29日,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永安")减持本公司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黄冈永安于2014年12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4%。本次减持后,法人股东黄冈永安持有公司7,019,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4%,不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4年12月26日	12.21	300万股	1.604%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19,488	5.36%	7,019,488	3.754%

二、全部股份锁定承诺履行情况

黄冈永安在公司IPO发行前作出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黄冈永安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减持的法人股东黄冈永安未在相关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本次减持的法人股东黄冈永安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黄冈永安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5. 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2014-66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解押质押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旗控股")进行部分股份解押、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情况

1、2014年12月25日金世旗控股将其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信托")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2,000,000股办理了解押登记手续,该质押有关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公告》。

2、2014年12月25日金世旗控股将其质押给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000,000股解除质押,该质押有关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公告》。

二、股票质押情况

1、2014年12月25日，金世旗控股因融资需要以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6,000,000股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起始日为2014年12月25日。

2、2014年12月26日，金世旗控股因融资需要以其持有的中天城投无限售流通股50,000,000股股份质押给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 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本次交易已由中金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26日,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12月26日。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12月26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26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3、2014年12月29日，金世旗控股因融资需要以其持有的中天城投无限售流通股46,000,000股股份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 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本次交易已由中金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29日,约定的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12月29日。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12月29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2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截止目前,金世旗控股持有公司股份680,601,591股,占2014年12月29日公司总股本1,717,147,781股的39.64%;其中已办理质押登记的总股数为656,724,000股,占2014年12月29日公司总股本1,717,147,781股的38.25%。

特此公告。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4-072】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未公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顾地科技;证券代码:002694)已于2014年12月30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97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31日开市起停牌。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2月31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0日

股票简称: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000859　　编号:2014-063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期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董事会五届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海通证券"一海通财o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的海通证券"一海通财o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12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按合同约定于2014年12月30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4,000万元,获得收益15.99万元。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临2014-021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31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